安吉县综合行政执法局2024年度法治政府

建设情况报告

2024年以来，在县委、县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安吉县综合行政执法局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法治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秉持“执法为民、为民执法”初心，统筹推进综合行政执法和城市管理工作，聚力打造忠诚、干净、担当的综合行政执法队伍，为高水平打造生态文明典范城市先行区、高质量建设国际化绿色山水美好城市、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安吉篇章提供坚实的法治保障。现将2024年我局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汇报如下：

1. 以“学”为先夯根基，彰显执法队伍新风貌

**（一）深入学习践行习近平法治思想。**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关于法治建设重大部署，坚决把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坚持“两个确立”落实到综合行政执法和城市管理主业上。坚持将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全局集体学习的重点内容，通过“执法夜校”、专家讲学、结对帮学、业务考学、干部自学等方式，组织学习法律法规和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等相关文件精神，全面推动习近平法治思想深入人心。今年来，局党组中心组已开展法律知识专题学习17次，专题讲法治课9次，“执法夜校”培训8次，领导干部年度法律知识考试覆盖率和通过率达100%。

**（二）优化完善依法行政制度体系。**切实全面深化执法规范化建设设工作的领导，成立以单位主要负责人任组长、分管领导任副组长、局属二级单位负责人为成员的法治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全面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做好行政执法事前、事中和事后的全过程公开，明确行政执法全过程记录事项清单和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事项清单，认真践行重大疑难复杂案件集体讨论制度；落实行政诉讼出庭应诉制度。出台县局行政诉讼应诉工作机制，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率100%，坚持案件承办人全过程参与诉讼，提升执法人员办案风险意识。出台执法办案期限管控制度，提升办案效率，杜绝案件“久办不决”。

二、用 “干” 为要抓执法，开创依法行政新局面

**（一）立足办案主业，提升办案效率。**2024年我局共办理行政处罚案件（含乡镇街道）5650件，其中普通程序案件3943件，简易程序案件1307件。非现场案件530件，办理轻微不罚案件（不予处罚）113起。全局共覆盖行政处罚事项183项，覆盖领域21个。全面推进案件办理“繁简分流”，出台“繁案精办”指导意见，累计办理重大案件106件，快办案件1598件，占比达到40%，执法办案效率大大提升。

**（二）强化服务创新，提升执法质效。**一是编制合规指引助力提升本地企业竞争力。出台工程项目招投标合规指引，梳理招投标各个环节风险点和规范要求，助力企业经营发展。全省率先编制场景式合规清单，构建细分场景12个，设置频次事项27项，对照清单进行“一对一”行政合规指导，提升合规建议的实用性。二是非强制性执行助力企业执行难。推广执行协议、分阶段履行、减免加处罚款等强制执行调解方式，明确工作流程，细化操作规范，制作文书格式范本10种。该做法成功入选省综合执法指导办“以增值化改革理念提升行政执法质效工作试点单位名单”。三是强化刑行衔接助力办案提效。累计移送公安机关案件5件，行政拘留5人次，收到行刑反向衔接案件21件。四是办好议案提案提升执法形象。8件主办件和1件重点件均在规定时限内完成办理，面商率、办结率均达100%。

**（三）着眼办案质量，提升业务能力。**一是以案卷评查为抓手，严把案件审查关。全年累计评查行政处罚案件600件，评查问题1000余个，出台快办案件办案问题通报5起。二是以法制培训为载体，严把业务能力关。制定年度法制培训方案，开设“执法夜校”，累计开展法制培训30次，法制考试4次。推动公职律师参与县局法制工作，已成功办理听证案件4件，制定听证报告4份；办理行政复议6件，行政诉讼4件，按时答复率达到100%，持续保持“行政复议零撤销、行政诉讼零败诉”。三是以个人考核为切入点，建立执法人员质效评价指标。设置业务学习、履职情况、职业资格情况和荣誉奖励情况四个模块对执法人员进行全面评价，通过基础分+绩效加分的方式核算执法人员质效评价得分，形成比拼争先浓厚氛围。

三、拿 “新” 作刃破梗阻，激发 “大综合一体化” 新活力

**一是完善一套改革机制。**全面落实改革“双牵头”制度，定期召开改革会议，加强执法、司法、编办三部门常态化业务协同。建立约谈提醒、通报督办机制，以周晾晒、月通报、季度考核、不定期督导及“三书一函”等方式，压实各单位责任，今年制发执法通报3期，全县执法分析报告1份，制发“三书一函”11份，指导督促线索及问题办理30余次，解决慢作为、推诿、违反程序规定等各类执法问题5个。

**二是建强两级指挥中心。**印发《安吉县行政执法指挥中心建设方案》，构建县级平台“重指挥”、乡镇级平台“重实战”的指挥体系，并组织全县指挥中心业务培训，实现县乡两级行政执法指挥中心实体化运行，目前依托省平台累计开展案件移交168件、联合会商16次，协查协办209次、抄告抄送50次、跨部门联合双随机检查6655户次，平台线上联合执法、协查协办、联合会商响应率，案件移交、执法线索回应率等指标均达100％。

**三是规范行政执法运行。**结合“双随机工作”深入推进“综合查一次”，对全县35个主要执法部门执法计划进行统筹，并持续调整更新，确保“清单之外无检查”。截至目前，已整合形成执法计划清单234个，全县执法检查按计划检查率达97.72%，按期检查率100%，线上行政检查总数较去年同比下降14.11%，其中跨部门检查比例达47.67%。印发《2024年安吉县推进执法监管“一件事”工作方案》，统筹执法部门认领监管一件事主题，今年共拓展监管一件事14件，并新增“分布式光伏”、“一场多租”等两个本地创新场景；此外“三书同达”、案件“简办快办”“亮码检查”等工作均已在我县常态化运行。

**四是锻造四化镇街队伍。**多部门联合印发《乡镇（街道）综合行政执法队作风能力建设行动实施方案》，明确党组织建设、人员管理、教育培训等5方面建设内容，同时印发镇街执法办案实施方案、乡镇（街道）法制员制度等文件3份，不断细化镇街执法队建设标准。同时积极构建跨部门培训体系，联合县委组织部、交通、住建、农业农村、教育等部门开展领导干部主题班次培训，业务专题培训7场次，参训人员达700余人次，进一步加快推进执法队伍革命化、正规化、专业化、职业化建设。截至目前，乡镇（街道）赋权事项总体实施率达51.67%。

二、存在问题与不足

回顾一年来的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但实际工作中还存在不足，主要表现在：一是执法能力还需进一步提高。当前执法事项数量激增，致使一线执法人员在对相关法律法规的理解上存在明显不足，对新修订的法律法规无法做到全面精准地掌握熟悉。二是部门协作还需进一步加强。在处理涉及多个领域的复杂案件时，相关部门未能及时共享关键线索，导致案件推进受阻。三是执法改革还需进一步深化。在“大综合一体化”行政执法改革进程中，“一支队伍管执法”工作成效还需进一步提升，化解高风险案件的方法举措还不够多。

四、下一步法治政府建设工作重点

**（一）聚焦执法增值重点，精筑改革三大体系。**开展涉企多头重复检查综合治理，强化与市场监管局合作，对各部门执法计划针对性地进行整合、压减、取消，推动执法部门制定及公布检查事项、检查任务。联合司法局常态化开展涉企执法问题专项督查，常态化规范检查活动。优化涉企检查白名单规则和探索针对检查问题整改的跨部门协同整改机制，指导企业以最低成本整改违法行为。做好互动治理型执法模式的延伸，挖掘现有的互动治理模式的实战运用，用好改革试点基础拓展政企沟通桥梁。完善行政执法协调监督体系，加快县乡两级执法协调监督标准指标制定，编制县乡两级协调监督权责清单。完善行政执法队伍体系，探索跨乡镇组团联合执法模式，优化现有执法力量和权责清单，探索建立具有量化可操作性的镇街执法人员考核评价标准。完善行政执法指挥体系，探索打造15分钟执法处置圈概念，增强同周边省市跨界执法合作交流，争取打造典型实践案例。

**（二）多措并举多点发力，稳步提升执法效能。**一是提升执法办案质效。推进行政处罚案件繁简分流，规范简案快办流程，明确简案快办范围，落实简案快办评查通报，实现“简案”快流程、提质量；推进“繁案精办”常态化运行，对重大疑难复杂案件的办理进行全程指导，实现“办理一个案件形成一套办案教科书”。二是建强执法人员队伍。常态化推进“执法夜校”，联合多科室丰富夜校学习内容和培训对象范围；建立综合执法讲师团，评选最佳讲师；鼓励执法人员参加法律职业资格考试，建立法考培训班定期跟进学习进度，组织模拟考试。三是搭好普法宣传平台。出台普法案例发布机制，规范案例发布途径、形式、审核、内容等，提升案例典型性和教育引导性；开展“典型案例口袋书”征集汇编，每半年进行汇编成册并下发；丰富行政合规建议书内涵，依对象、行业建立普法事项清单，以行政合规建议书为载体精准普法，打造办一案普一法的普法新格局。